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QIANLONG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 隆 科 技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5)

**主要交易 — 收購位於中國上海
浦東浦東南路 855 號 26 層之物業**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與賣方（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31,703,760元收購該物業。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該物業構成一項主要交易，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須取得股東之批准。然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44條，由於本公司股東並無於是次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倘本公司須就批准是次交易召開股東大會，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放棄投票。此外，已取得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分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及廖朝平先生）之股東書面批准，而該等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27,500,000股，即賦予權利出席批准是次交易之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證券之面值60.57%。該密切聯繫組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及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各自之最終股東。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收購該物業召開股東大會。

一份載有收購該物業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該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賣方：東吳証券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江蘇省蘇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得之資料及深信，其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得之資料及深信，賣方從事證券代理及投資及財經顧問服務。

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

標的事項：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該物業。

該物業之資料：

該物業位於中國上海浦東浦東南路855號26層，建築樓面面積約為1,761.32平方米。該物業為辦公室物業，將於完成時以交吉形式易手。

完成：

於或約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底。

代價：

代價為人民幣31,703,760元，乃參考本公司所得資料按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編製之估值報告釐定，並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將自簽訂該協議後5個工作天內，將上述金額人民幣31,703,760元全數支付及存於代管人上海市公證處。

待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房地產交易中心完成交易過戶手續後，將向賣方支付代價之60%即人民幣19,022,256元。

待完成時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有關房地產權證書後，將會向賣方支付代價餘下40%即人民幣12,681,504元。

本公司將以其內部資源撥付有關代價。本公司將具足夠營運資金完成收購該物業。

將予收購資產之價值：

該物業由獨立專業測量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估值，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之價值為人民幣37,000,000元。

本集團及買方之資料

買方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及分銷電腦軟件、提供相關保養及諮詢服務以及投資於其他資訊科技公司。買方於一九九四年在中國上海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發、生產及分銷證券分析軟件。

進行收購之原因及預期得益

本公司計劃佔用該物業作為本集團於中國之總辦事處。除日後可節省大量租金外，董事相信，收購該物業作為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可進一步提升其聲譽。董事認為，收購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該物業構成一項主要交易，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須取得股東之批准。然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44條，由於本公司股東並無於是次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倘本公司須就批准是次交易召開股東大會，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放棄投票。此外，已取得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分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及廖朝平先生)之股東書面批准，而該等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27,500,000股，即賦予權利出席批准是次交易之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證券之面值60.57%。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收購該物業召開股東大會。

上文所述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之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	40,250,000	19.121%
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24,500,000	11.639%
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	24,500,000	11.639%
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	18,375,000	8.729%
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	14,875,000	7.067%
廖朝平	5,000,000	2.375%
	<u>127,500,000</u>	<u>60.57%</u>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森田先生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40,2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19.121%之權益。范平尹先生及其配偶柯秀芬女士為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24,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11.639%之權益。楊慶壽先生及其配偶賴英敏女士為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24,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11.639%之權益。陳銘傳先生為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18,3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8.729%之權益。余世筆先生為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14,8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7.067%之權益。該密切聯繫組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及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各自之最終股東。

上文所述之廖朝平先生、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上文所述之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為約20至30年之朋友及同事。彼等曾於台灣共事並於一九九三年在上海創辦本集團。廖朝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自一九九九年為本公司股東。彼亦為其他五位執行董事之朋友，彼此相識約20至30年。

一份載有收購該物業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釋義

「該協議」	賣方與買方就該物業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三日訂立之買賣協議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代價」	收購該物業之代價人民幣31,703,760元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該物業」	中國上海浦東浦東南路855號26層
「買方」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東吳証券有限責任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廖朝平

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廖朝平先生、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卿女士、張燦基先生及張龍騰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中。